

关于济宁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2 月 23 日在济宁市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济宁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济宁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的一年，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化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要求，积极作为、攻坚克难，创新机制、深化改革，全市经济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在此基础上，各级人大批准的财政预算任务圆满完成。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0.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6%**，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31.8** 亿元，增长 **9.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5.3%**。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7.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6%**，相同口径增长 **12.9%**。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各项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509.6** 亿元，收入共计 **950.1** 亿元。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222.9** 亿元，支出共计 **950.1** 亿元。当年全市收支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8** 亿元（市本级 **14.6** 亿元，高新区 **43** 亿元，太白湖新区 **18.4** 亿元，经开区 **5.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4%**，增长 **9.5%**。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1.9** 亿元（市本级 **123.9** 亿元，高新区 **27.13** 亿元，太白湖新区 **12.04** 亿元，经开区 **8.8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9%**，相同口径增长 **7.6%**。当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各项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140.9** 亿元，收入共计 **222.7** 亿元。当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50.8** 亿元，支出共计 **222.7** 亿元。当年市级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55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8%**，增长

19.3%；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62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1%，与上年持平。当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上年结转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313.2 亿元，收入共计 863.3 亿元；当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237.7 亿元，支出共计 863.3 亿元。当年全市收支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76.8 亿元（市本级 61.2 亿元，高新区 67.2 亿元，太白湖新区 37.1 亿元，经开区 1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9%，下降 2.7%，主要是由于城区土地市场交易量有所减少；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91.9 亿元（市本级 47.2 亿元，高新区 85.7 亿元，太白湖新区 46.1 亿元，经开区 12.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0.9%，增长 4.6%。当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上年结转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109.4 亿元，收入共计 286.2 亿元；当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94.3 亿元，支出共计 286.2 亿元。当年市级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7.8%，增加 1.2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 亿元，完成预算的 78.2%，减少 0.5 亿元，主要是部分县（市、区）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等方面的支出低于预期。当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 0.4 亿元，收入共计 4.6 亿

元；当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调出资金、结转结余等**3.4**亿元，支出共计**4.6**亿元。当年全市收支平衡。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58**亿元，完成预算的**137.9%**；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05**亿元，完成预算的**90.5%**，主要是按照国家规定，划转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国有股权收益，不再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当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454**万元，收入共计**1.62**亿元；当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调出资金、结转结余等**0.57**亿元，支出共计**1.62**亿元。当年市级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47.3**亿元，完成预算的**101.4%**，增长**12.5%**。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42.5**亿元，完成预算的**102.8%**，增长**25.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255.8**亿元。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50.4**亿元，完成预算的**102.6%**，相同口径增长**18.3%**，主要是部分阶段性减免社保费政策到期，收入实现恢复性增长。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59.4**亿元，完成预算的**104.7%**，增长**36.6%**，主要是落实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保障政策导致医保基金支出增加。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125.6**亿元。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21**年我市政府债务限额为**1382.88**亿元。当年共发行政府债券**392.41**亿元，具体包括：一是新增专

项债券 172.4 亿元，支持交通、水利、市政等领域的 294 个重点项目建设。二是再融资债券 220.01 亿元，其中：138.24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81.77 亿元用于偿还存量政府债务。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1345.2 亿元，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以内，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目前，各级财政结算正在进行中，有些数字还会略有变化，待财政决算编成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

各位代表，2021 年，全市各级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要求，认真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加大重点领域支持力度，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主要呈现五个方面的特点。

——强化要素保障，聚力支持产业高质量发展。把大抓产业、大抓先进制造业发展作为头等大事、主攻方向，强化政策集成和要素保障，全力支持助企攀登和制造强市建设。市级筹集资金 8.32 亿元，大力支持企业科技创新、技术改造、上市挂牌融资、外经贸发展等重点领域。落实省政府“六稳”“六保”促进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全市累计新增减税降费 40.27 亿元。加快推进股权投资改革，采取“拨”改“投”方式，2021 年度市级技改基金出资近 1 亿元，成功投资签约 12 个企业，撬动企业技改投资额 30 亿元。实施涉企资金直接到企业、到项目的“直通车”管理模式，确保政策红利直达企业。市级财政出资 5000 万元设立高成长性

企业发展基金，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支持产业高质量发展。同时，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通过风险补偿、利息补贴等方式，充分调动银行和担保机构对企业融资担保服务的积极性。

——**强化增收节支，持续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在持续释放减税降费政策红利的基础上，加大依法治税、综合治税力度，强化重点行业税收征管，全市税收收入 **331.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5.3%**，为近年来最好水平，其中制造业、房地产、建筑、金融税收分别增长 **11%**、**15.4%**、**3.1%**、**10.3%**，四个行业贡献税收 **193.4** 亿元。同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市直部门单位日常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压减 **10%**，市本级“三公”经费预算压减率 **10.9%**。实行存量资金定期清理机制，市本级清理结余结转资金 **1.9** 亿元，集中有限的资金保重点、办大事。持续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全市争取到位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221.7** 亿元，同口径增长 **5.3%**；成功争取新增政府专项债券及再融资债券额度 **392.41** 亿元，总体规模位居全省前列。

——**坚持统筹兼顾，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统筹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和市县财力，强化基层“三保”保障，持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全市民生相关领域支出 **57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9.2%**，高于全省平均 **0.2** 个百分点。教育方面，全市投入 **168.9** 亿元，大力支持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和“全面改薄”、职业教育发展、扩大学前教育资

源、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建设等。社保方面，全市投入**107.6**亿元，进一步提高了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等困难群众救助标准和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创业政策，支持创业项目、创业园区和孵化基地等产业平台建设。卫生健康方面，全市投入**82.9**亿元，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资金保障，加快推进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等“五大中心”建设，深化城市公立医院改革，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农林水事务方面，全市投入**72.3**亿元，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重点河流治理、农村污水治理、农村改厕、村容村貌提升，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服务保障能力。节能环保方面，全市投入**23.3**亿元，支持水、大气、土壤等环境污染防治综合生态补偿及环保重点项目建设，落实清洁取暖奖补政策，扎实推进减排降碳各项工作，建立健全市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等。住房保障方面，全市投入**9**亿元，支持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和农村危房改造建设，改善群众住房环境。

——**深化管理改革，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落实中央、省有关改革部署，在教育、科技、交通领域稳步推进市与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快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与县财政关系。全面建成贯通市、县、乡三级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打通财政管理业务全流程，确保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常态化实施直达资金分配、拨付和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强化零基预算理念，全面实施预

算绩效管理，加快推进全成本预算绩效改革，在全国率先探索建立市、县、乡三级同步实施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机制。健全人大、财政、审计协同联动的预算绩效监管机制，切实保障重大战略部署落实落地。

——**守紧守牢底线，着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完善预算审查、动态监控、资金调度等全链条保障机制，坚持把“三保”支出放在财政支出的首要位置，压实县级主体责任。加大困难县区补助力度，对库款运行存在突出困难的非直管县，在重要时点给予临时性过渡支持；对库款运行困难的直管县，积极争取省财政给予倾斜支持。全市“三保”支出达到**519**亿元，占一般预算支出的**71.4%**。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注重新增债券发行条件评估，提升项目质量，有效管控源头风险。加大再融资债券争取力度，优化债务期限结构，缓释当期偿债压力。持续压减债务规模，全市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2021**年全市财政运行也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下行压力和减税降费等经济性、政策性减收因素叠加，刚性支出持续增加，市县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基层“三保”面临较大压力，部分县（市、区）政府债务率较高，防范化解风险压力加大。预算管理还存在薄弱环节，预算执行约束还不够有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还需强化，财政资源配置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一些地方和预算单位遵守财经纪律不够严格，基础工作不够扎实细致等等。我们对此高度重视，

要求各级各部门进一步落实整改责任，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2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

（一）2022 年财政收支形势

展望 2022 年，全市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态势没有改变，将为财政持续平稳运行奠定较好基础。从收入形势看，一方面，在 2021 年财政收入恢复性增长的基础上，随着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等积极因素不断累积，特别是助企攀登、制造强市战略的快速推进，部分制造业优势行业陆续进入投资回报期，带动经济增长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为财政收入增长形成积极拉动作用。另一方面，当前我市产业结构偏重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尤其是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资源环境刚性约束更加趋紧，加上中央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疫情持续演变等因素影响，财税持续增收面临较多挑战。从支出形势看，各领域刚性支出需求有增无减，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持区域协调发展，基本民生、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应急救灾等都需要加强保障，再加上政府债务集中到期，刚性必保支出持续增加，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全市财政处于紧平衡状态。

（二）2022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2 年全市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扣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

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锚定“三大突破战略”，实施“九项重点任务”，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优化支出结构；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持深化财税改革，不断提升财政保障水平和服务效能，推动全市经济和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综合考虑主要经济预期指标和各项收支增减因素，本着积极稳妥、统筹兼顾、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了 2022 年预算收支草案。

（三）2022 年全市预算安排意见

1. 一般公共预算。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469.2 亿元，增长 6.5%左右，加上预计各项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441.5 亿元，收入共计 910.7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770.8 亿元，增长 6%，加上预计上解支出、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139.9 亿元，支出共计 910.7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51.3 亿元，与上年持平，加上预计上级补助、上年结转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171.3 亿元，收入共计 722.6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527.2 亿元，相同口径基本持平，加上预计上解支出、调出

资金、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195.4** 亿元，支出共计 **722.6**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4.7** 亿元，加上预计上级补助、上年结转收入等 **0.4** 亿元，收入共计 **5.1**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4**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及结转下年等 **1.1** 亿元，支出共计 **5.1** 亿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61.8** 亿元，增长 **5.9%**；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40.8** 亿元，下降 **0.7%**；年末滚存结余 **276.8** 亿元。

（四）2022 年市级预算安排意见

1. 一般公共预算。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86.1** 亿元（市本级 **14.4** 亿元、高新区 **46** 亿元、太白湖新区 **19.5** 亿元、经开区 **6.2** 亿元），增长 **5.2%**。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87.1** 亿元（市本级 **136.2** 亿元，高新区 **28.2** 亿元，太白湖新区 **12.9** 亿元，经开区 **9.8** 亿元），增长 **8.8%**。市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预计各项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137** 亿元，收入共计 **223.1** 亿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7.1** 亿元，加预计上解支出、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36** 亿元，支出共计 **223.1** 亿元，收支安排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60.4** 亿元（市本级 **66.5** 亿元，高新区 **56.1** 亿元，太白湖新区 **26.6** 亿元，

经开区 11.2 亿元)，加上预计上级补助、上年结转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74.6 亿元，收入共计 235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66.8 亿元（市本级 67.4 亿元，高新区 55.6 亿元，太白湖新区 35.7 亿元，经开区 8.1 亿元），加预计上解支出、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68.2 亿元，支出共计 235 亿元，收支安排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94 亿元，加上预计上级补助、上年结转收入等 422 万元，收入共计 2.98 亿元；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2.98 亿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58.7 亿元，增长 5.5%；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51.8 亿元，下降 4.8%，主要是由于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预计比上年减少；年末滚存结余 132.6 亿元。

2022 年市级财政预算，按照全口径预算一体化编制的原则，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市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进行全面测算、统筹安排。在落实“六稳”、“六保”支出的基础上，按照“压一般、保重点，优结构、惠民生”的原则，聚焦推进市委确定的重大发展战略，统筹安排各项财政资金。具体安排意见如下：

1. 安排 16.9 亿元，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创新和人才高地，推动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

——安排扶持产业发展资金 10.4 亿元。发挥财政资金引领撬

动作用，全力推进制造业发展，支持助企攀登、深化技改升级、支持企业家培育、支持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落实企业上市挂牌融资奖励，培育实体经济发展新动能；推动现代服务业、物流产业和外贸发展；支持国有企业改革发展。

——安排科技创新和双招双引等资金 **6.5** 亿元。推动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和应用技术研发“揭榜挂帅”，重点支持产业技术研究院等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大招商引资支持力度，吸引更多投资、推动重大项目加快落地，支持扩大高水平开放，促进重点产业加快集聚、提升能级。强化人才支撑引领，大力实施高端人才引进计划，落实各类高层次、高技能人才补助奖励政策，完善人才服务保障。支持金融服务质效提升，助推优化营商环境等。

2. 安排 45.5 亿元，大力支持都市区融合发展，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构建“大济宁”城市格局。

——安排城建重点项目规划建设资金 **43** 亿元。支持城区道路改造提升、园林绿化等工程建设，完善城市保障服务功能；全力推动内环高架、济曲快速路、龙拱港等重点项目建设，保障济宁机场运营，落实公交惠民政策；充实项目运营资本，推进多领域基本建设项目实施。

——安排绿色生态济宁建设资金 **2.5** 亿元。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机制，压实环境保护责任；推进南四湖自然保护区生态治理，支持创建国家湿地城市，建立健全市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等。

3. 安排 25.7 亿元，支持抓好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等民生事业发展。

——安排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资金 4.4 亿元。继续全力支持全民免费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核酸检测及常态化疫情防控，推动公共卫生医疗中心等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标准，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三年攻坚计划”；支持医疗卫生机构事业发展和服务体系建

——安排社会保险补助和优抚安置资金 10.4 亿元。按照国家部署提高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改革政策；兑现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政府补助政策，稳步提高养老保障水平；落实各类优抚对象补助、义务兵优待金和退役士兵补助等优抚安置政策。

——安排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资金 3.9 亿元。进一步提高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将九类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再提高 10%；支持开展贫困家庭精神病人医疗救助；继续实施 90 岁以上老年人高龄补贴，支持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

——安排城镇保障性住房和价格补贴等政策性补贴资金 7 亿元。支持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提升供水、供气、供热等基础设施配套水平，着力优化居住条件和环境。落实城区困难群众采暖

补贴等，提升群众幸福感。

4. 安排 12.7 亿元，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现代农业发展。

——安排农业发展资金 7.2 亿元。支持培育农产品品牌，实施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奖励政策，加大重大动物疫情防控投入力度，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力推进农业信贷担保发展，支持下派帮扶工作，增强农村基层组织履职能力。

——安排水利发展资金 4.2 亿元。支持河道治理等重点水利工程，保障市管水利工程运行维护，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

——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 1.3 亿元。按照 5 年过渡期内财政投入总体稳定的要求，着力夯实脱贫攻坚投入保障，保持脱贫攻坚政策总体稳定。

5. 安排 15.4 亿元，大力支持教育和文体事业发展。

——安排教育发展资金 11.3 亿元。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巩固提升中小学办学条件，支持基础教育均衡普惠发展；推动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实施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推动校地校企合作，支持驻济高校发展建设；落实高校奖学金、助学金、生均财政拨款和国家助学贷款贴息等政策。

——安排文化旅游和体育发展资金 4.1 亿元。支持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保障网络信息安全，推进重点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加

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发展；支持办好全省旅游发展大会，提升“文化济宁”品牌影响；持续开展文化旅游促消费活动，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支持全民健身活动、备战赛会、新体校建设等体育事业发展。

6. 安排 9 亿元，支持公共安全保障，推动建设“平安济宁”等。加大社会治理投入，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支持政法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智能交通建设，支持消防和应急能力及装备建设提升，加强国防动员和部队建设。

7. 安排 18.7 亿元，提升基层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完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重点支持财政薄弱县，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增强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促进县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大力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另外，安排预备费 3 亿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报经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截至 2 月 21 日，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 亿元，主要是参照上年同期预算支出数额拨付的本年度市级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2 年，我们将坚决贯彻市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决议，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勇于创新突破、持续攻坚克难，扎实推进各项财政改革发展工作。

（一）开源挖潜，更大力度统筹财政资源。完善税收保障机制，坚持财税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强化煤炭、房地产、建筑业、制造业等重点行业以及新上项目的税收征管，保住财税增收的基本盘。加强部门间信息互通共享，坚决依法打击偷税漏税，切实把该减的减到位、该收的收上来。强化土地经营收入征管，坚持土地出让收益与重大项目建设相匹配，提高土地资源配置效率。加快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公物仓”管理，完善资产统筹调剂机制，盘活存量资产。围绕省级 2022 年预算安排，聚焦制造业升级、企业研发与技改、乡村振兴等财政激励政策，贴近上级预算支持重点，抓好项目策划、储备和对接，常态化加强对上争取，力争更多重点项目尤其是产业项目进入省级扶持范围。

（二）突出重点，更实举措支持高质量发展。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大力优化支出结构，聚焦“1359”思路布局，锚定制造强市、现代港航物流、济宁都市区“三大突破战略”和“九项重点任务”精准发力。围绕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制造业等重点群体和行业，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感。加大财政奖补力度，积极实施创新驱动、制造业发展、双招双引等激励政策，培育招引一批产业牵动力强、税收贡献多的大项目、好项目。建立健全“财政+银行+保险+担保”的财金联动政策体系，灵活运用引导基金、股权投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政策工具，引导资金资源要素向高质量发展集聚。

（三）优化结构，全力保障各项民生政策落实。全面实施“零基预算”“综合预算”“绩效预算”，坚持节俭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加强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构建党政机关过紧日子长效机制。严格执行经人大批准的预算，坚持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再有执行、无预算不得执行。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建立健全困难群众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紧盯民生领域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最后一公里”，促进民生政策落地见效，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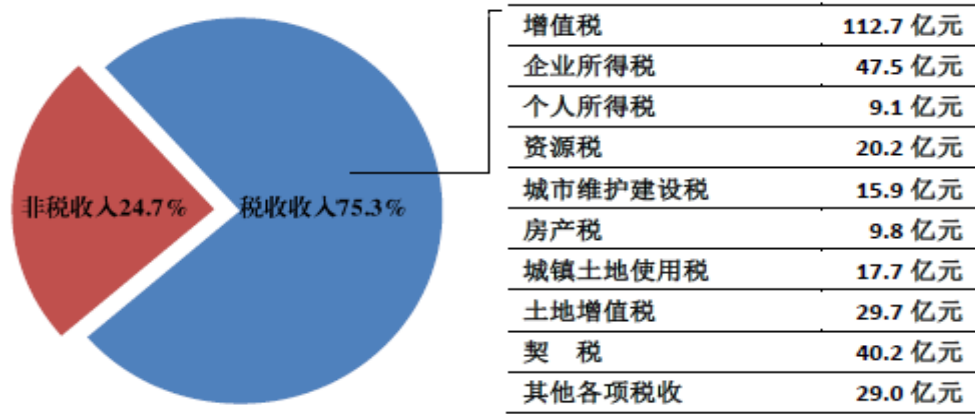
（四）提升效能，更高水平推动财政管理改革。研究制定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持续挖掘潜力、规范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将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作为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动态调整绩效指标体系，提升绩效目标质量。加强绩效结果运用，建立健全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强化人大、纪检监督实效，财政、审计等部门加强协调联动，严肃财经纪律，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

（五）兜牢底线，更加稳妥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中的优先顺序，压实县（市、区）主体责任，对存在风险隐患的及时预警。多渠道消化存量债务，力保全市政府综合债务率控制在合理区间。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按照“谁举债、谁使用、谁偿还”的原则，通过统筹预算安排、加快土地运作、盘活存量资金、处置资产资源等多种方式，守牢政府债务风险底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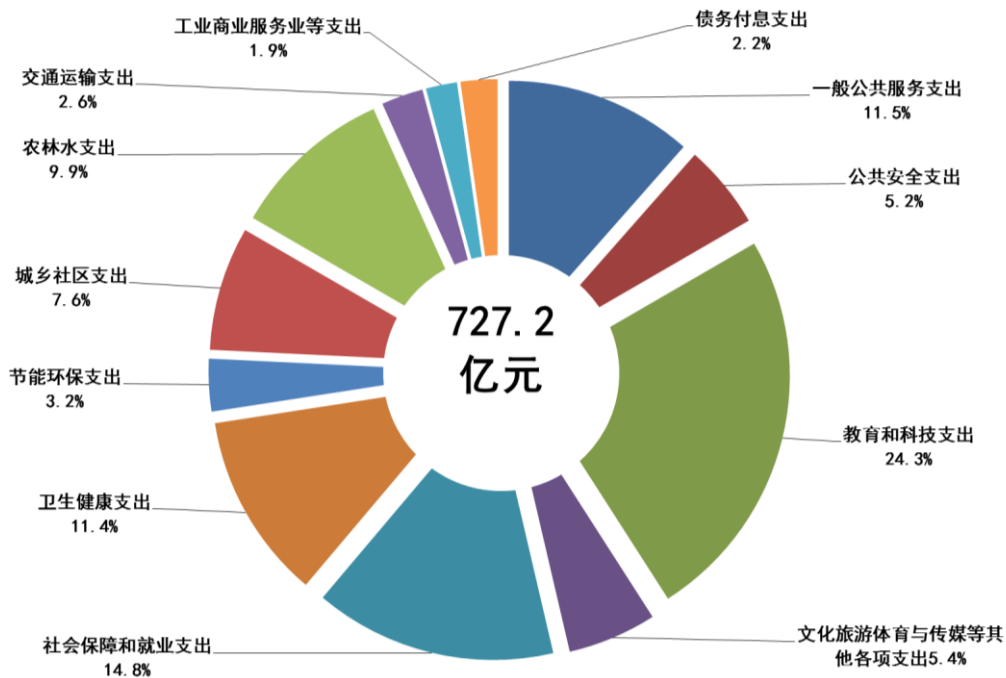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政改革发展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市委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自觉接受市人大的指导和监督，虚心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坚定信心、锐意改革，积极作为、开拓创新，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1 年济宁市财政收支执行情况

图示 1: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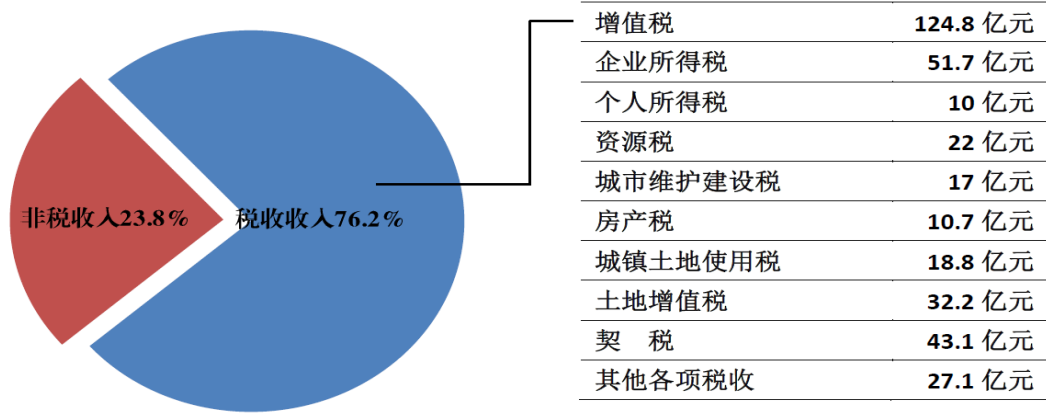


图示 2: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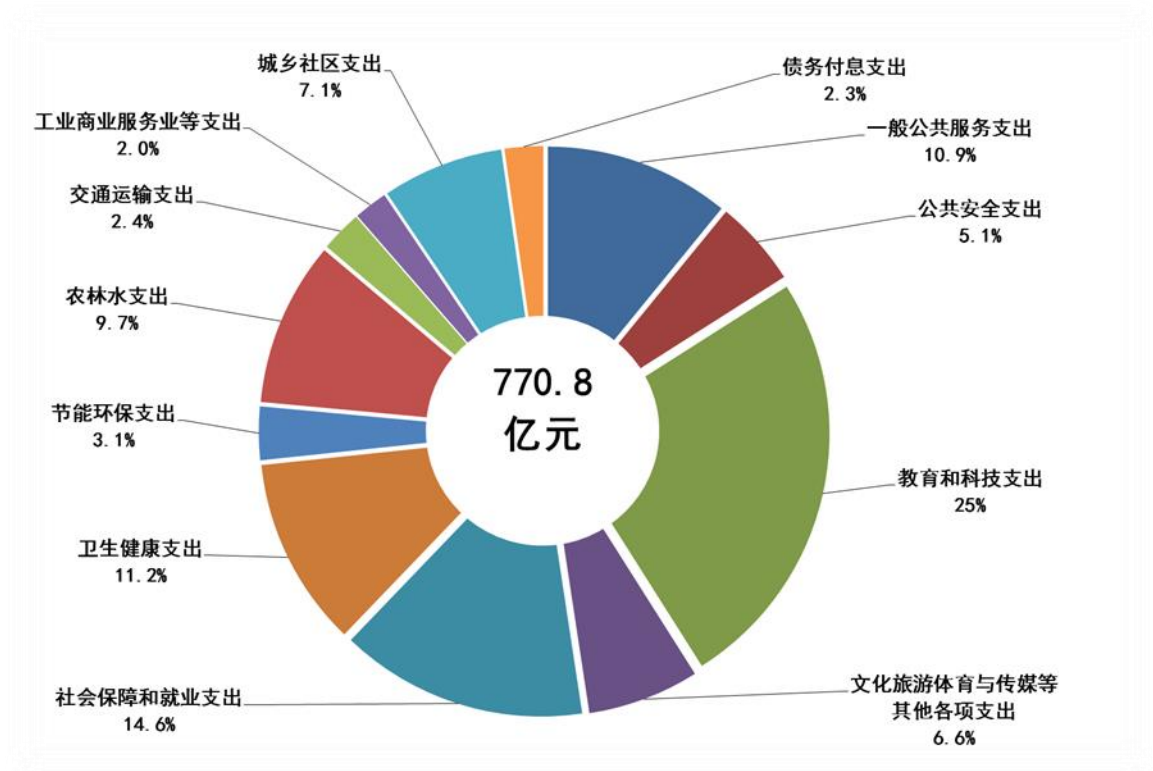


2022 年济宁市财政收支安排情况

图示 2: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图示 4: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名 词 解 释

1、全口径预算：指政府收支全部纳入预算，建立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定位清晰、分工明确的政府预算体系。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政府性基金收入：即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即以国家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市级自 2008 年起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即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我市自 2006 年起试编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目前，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六个险种。

6、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即各级财政通过预算超收等渠道安

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平衡情况调入预算安排使用。

7、债务转贷收入：即下级政府收到的上级政府转贷的债务收入。根据《预算法》等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市县级政府确需举借债务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代为举借。

8、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在基础设施建设及公共服务领域建立的一种长期合作关系。通常模式是由社会资本承担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基础设施的大部分工作，并通过“使用者付费”及必要的“政府付费”获得合理回报；政府部门负责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价格和质量监管，以保证公共利益最大化。

9、预算绩效管理：即将绩效管理理念、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使之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一起成为预算管理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一种以绩效目标的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运行监控为保障，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运用为关键，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为目的的预算管理模式。

10、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即处理好政府间财政关系最重要的制度安排。建立政府间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就是要根据各级政府“谁该干什么事”决定“谁掏钱”，再通过收入划分、转移支付，让“钱”与“事”相匹配，让办事与花钱、权利与责任相统一。

